

证券代码：603508

证券简称：思维列控

公告编号：2020-044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理由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维列控”或“公司”）于2020年7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9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的张余、贺向长、马志杰、朱萌萌、李好忠、王冬冬6人已于近日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19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拟将上述激励对象合计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112,35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处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思维列控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目前的272,634,251股变更为272,521,901股，公司注册资本也将相应由272,634,251元变更为272,521,901元。由于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该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以上回购注销将按照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公司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杜兰街 63 号 602 室
- 2、申报时间：2020 年 7 月 15 日至 8 月 29 日，工作日 8：30 至 17:30
- 3、联系人：苏站站、骆开尚
- 4、联系电话：0371-60671678
- 5、传真号码：0371-60671529

特此公告。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5 日